

北方联合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五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北方联合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五十四次会议于 2015 年 1 月 19 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举行。本次会议召开前，公司已于 2015 年 1 月 14 日以书面或邮件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和会议资料。公司董事均收到会议通知和会议资料，知悉本次会议的审议事项。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 11 名，实际参加表决董事 11 名。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减少财务费用，降低运营成本，创造更大的经济效益，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实施的前提下，继续将不超过 6,000 万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

有关具体内容请详见登载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北方联合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临 2015-005）。

表决结果：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北方联合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5年1月19日